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UNITED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4)

(1) 有關第二階段獨立法證調查進展之最新情況

(2) 有關停牌之每月最新情況

(3) 有關香港仲裁個案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獨立法證調查。誠如該等公佈先前所披露，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委聘禮恒企業諮詢有限公司(「禮恒」)為獨立法證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第二階段調查(「第二階段調查」)以處理在第一階段獨立法證調查(「第一階段調查」)所發現的未決事宜。

有關第二階段調查進展之最新情況

有關第二階段調查方面，本公司知悉禮恒正著手進行調查。禮恒目前正在收集及審閱相關文件及電子數據。於下月(即二零一八年七月)，禮恒將會繼續審閱相關文件及電子數據、訪問若干相關人士，以及就其發現擬備分析文件。本公司將會在第二階段調查中繼續給予合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克先生（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加入董事會）已獲委任為獨立調查委員會之成員，以監督第二階段調查。

有關停牌之每月最新情況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24A 條，發行人必須於其上市證券停牌後刊發有關進展之定期公佈。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一直積極採取措施處理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關注之事宜及申請復牌。本公司將適時刊發定期公佈及／或進一步公佈，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與上述事宜有關之任何重大進展。

有關香港仲裁個案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收到部份仲裁裁決，判令 SouthGobi Sands LLC 向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創先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創先」）支付 11.5 百萬美元。

創先將採取行動以執行部份仲裁裁決。本公司將會就任何重大進展刊發公佈。

股份繼續停牌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而有關買賣仍然暫停進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紀開平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紀開平先生及郭培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牟玲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文先生及邱克先生。